

新建 G208 二浙线洛阳黄河公铁两用大桥及引线工程投融资咨询项目 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3-106
- 2、采购项目名称：新建 G208 二浙线洛阳黄河公铁两用大桥及引线工程投融资咨询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3 年 05 月 29 日
- 5、评审日期：2023 年 06 月 09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洛直政 采磋商 (2023)0 291 号	进行财务测算、设定项目交易结构，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等投融资咨询报告；拟制项目合同体系，包括投资协议、特许经营协议等；开展市场测试，并与有关第三方进行对接、沟通、谈判；协助开展投资人招标，协助完成项目合同谈判和签署等法律咨询服务；协助成立项目公司。	河南省交通 规划设计研 究院股份有 限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泽雨 街 9 号	165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新建 G208 二浙线 洛阳黄河公铁两用 大桥及引线工程投 融资咨询项目	详见磋商文 件	项目投融资咨询报告 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 查，协助完成投资人招 标，项目相关合同签署 合法合规。	自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项 目公司成立。	详见磋商 文件

三、评审专家名单

高凤丽,岳玲玲,王朝秦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20200 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收费金额：202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洛阳市交通运输局》、《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公告日起 1 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供应商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 2、各供应商如对以上结果有异议，请于本成交公告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盖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时的被授权人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以上资料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72 号

联系人：段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2002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韵天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建业华阳峰渡 1 幢 1-2418

联系人：苏女士

电话：0379-6432255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女士

联系方式：0379-64322552